

史鹏钊

作品

出村庄记



茅盾文学奖获得者“北贾南熊”贾平凹 熊召政 深情推荐
中国乡村治理专家、博士生导师贺雪峰教授重磅推荐

中国数千年农耕文明和古老朴素乡村伦理的挽歌
一个村庄探出
中国广大农村命运归宿密码

山西出版传媒集团

北岳文艺出版社



CHINA LITERATURE & ART PUBLISHING HOUSE

史鹏钊

作品

出村庄记

山西出版传媒集团



北岳文艺出版社

BEIYUE LITERATURE & ART PUBLISHING HOUSE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出村庄记 / 史鹏钊著. — 太原: 北岳文艺出版社, 2017.4

ISBN 978 - 7 - 5378 - 5044 - 5

I. ①出… II. ①史… III. ①散文集—中国—当代 IV. ①I267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 (2017) 第003975号

书名: 出村庄记
著者: 史鹏钊

策 划: 张世景
责任编辑: 李向丽

书籍设计: 龙 梅
印装监制: 巩 璠

出版发行: 山西出版传媒集团·北岳文艺出版社

地址: 山西省太原市并州南路57号 邮编: 030012

电话: 0351 - 5628696 (太原发行部) 010 - 57427866 (北京发行部)

0351 - 5628680 (总编办公室) 传真: 0351 - 5628680

网址: <http://www.bywy.com> E-mail: bywy@163.com

经销商: 新华书店

印刷装订: 三河市天润建兴印务有限公司

开本: 880mm × 1230mm 1/32

字数: 117千字 印张: 6

版次: 2017年4月第1版

印次: 2017年4月第1次印刷

书号: ISBN 978 - 7 - 5378 - 5044 - 5

定价: 36.80元

陕西散文人才辈出，史鹏钊是80后的代表之一。他的作品从村庄出发，用质朴和浓郁的情怀，触摸着文学这块温暖的大地，构建着属于自己特有的精神家园，是条好路子。

——贾平凹

日暮乡关何处是

王维诗云：“君自故乡来，应知故乡事。”史鹏钊先生的《出村庄记》是一部书写大西北乡村民间文化记忆的非虚构作品，也是献给中国数千年农耕文明和古老而朴素的乡村伦理的一支恋曲与挽歌，是一部抒写对自己乡土的痛和哭、爱与知的纪实散文。

没有谁不热爱自己的乡土和家园。俄罗斯农民的儿子、诗人叶赛宁说自己“连故乡的锄哭我都喜爱”；臧克家则称自己“爱农民，连他们身上的疮疤我也爱”；沈从文对自己湘西故乡的一草一木、一牲一畜，都爱到了骨子里，他这样说过：“我心中似乎毫无什么渣滓，透明烛照，对河水，对夕阳，对拉船人同船，皆那么爱着，十分温暖地爱着。”史鹏钊的故乡在八百里秦川的那棵老槐树下。那是泾河最大的支流红岩河岸边的狭窄川道里，一个被山梁环绕的、名字叫“史家河”的古老村庄。《诗经》中的《国风·豳风·七月》有诗句：“九月筑场圃，十月纳禾稼。黍稷重穆，禾麻荻麦。”描写的就是他故乡的先民的耕作生活。遥想远古时代，无论是泾河、红岩河，还是像植物的根须一样延伸在秦川大地上的大

大小小的“史家河”，必定也像《国风·秦风》里那首最美丽的抒情诗《蒹葭》里所描写的那样芦花飞舞、山高水长：“蒹葭苍苍，白露为霜。所谓伊人，在水一方。溯洄从之，道阻且长。溯游从之，宛在水中央；蒹葭萋萋，白露未晞。所谓伊人，在水之湄。溯洄从之，道阻且跻，溯游从之，宛在水中坻；蒹葭采采，白露未已。所谓伊人，在水之涘。溯洄从之，道阻且右。溯游从之，宛在水中沚。”而一代代健硕、忠诚的秦川儿女，拜这方土地和水的恩赐，在这里垦殖、劳作、繁衍、歌哭，生养于斯，也长眠于斯。就像诗人海子所咏唱的：“亚洲铜，亚洲铜，祖父死在这里，父亲死在这里，我也会死在这里，你是唯一的一块埋人的地方。”

作者以平实的语言描绘了史家河的前世今生，向读者展示了古老、神秘而又不断变化的关中文人风情。尤其是真实地写出了这个小村庄及村中的乡亲在当下现实境遇中的困惑、疼痛和矛盾心理。我想，这不仅仅是一个史家河面临的现实困境，而是中国几乎所有的乡村、农民所面临的生死抉择。

水草飘摇、芦花飞舞的自然环境遭遇了空前的毁坏和污染；村溪潺潺，四季分明，“暖暖远人村，依依墟里烟；狗吠深巷里，鸡鸣桑树颠”的田园风光正在消失；数千年来和谐、美好的乡村伦理传统，邻里之间怡怡融洽的自然关系，以及绵延了多少世代的乡风民约、村规族训，正在解体；甚至可以说，传统意义上的村庄已经不复完整了；老一代的乡亲，要么进城了，要么成了留守老人，几乎所有的年轻人都毫不犹豫地拔起了自己的根，

离开了自己的乡土，且早已不谙农事，也不屑于农事……鹏钊书中所写的种种真实现状，可谓触目惊心，前所未有的。要说乡愁，这应该是我们当下最真实的乡愁；要说愧悔，这应该是我们这代人最沉痛的愧悔。

显然，鹏钊的这本书写的不是单纯和悠扬的乡村牧歌。他是在为自己的故乡留下一份真实和生动的乡土史志，留下一部村庄沧桑史。这书中有他的回忆、他的留恋、他的赞美，也有他的忧思、他的焦虑、他的泪水。他的文字像禾麻菽麦、蒹葭蔓菁的根须，深深地扎入故乡水土之下；他的感情也像游子还乡、牛羊归栏，浸润和融化在对乡土亲情的血肉牵挂之中。他写下的是自己的乡土和人民的命运史传，是乡村风雨志，也是苦难心灵史。从这些坚实、真挚、冷峻的文字里，我们看到了一位散文家、一位乡村文化史的书写者敢于直面现实，不回避矛盾也不粉饰太平的那份勇气与良知。

读他的作品，我有一个强烈的感受：他的故乡应该庆幸，拥有这样一个能够悉心洞察她的历史和命运，感受和发现她的生存之谜、变迁之谜，并且深深地热爱着她，用自己的笔把这一切原原本本地呈现出来的好儿子、好作家。他对自己乡土变迁所带给他的痛苦、迷茫、焦灼与煎熬的隐忍与拥纳，也从另一个侧面让我们看到了一种忠孝两全的家国情怀。

鹏钊是诗人，文字里本来不乏秀润和灵气，但是因为“求是”和“存真”的需要，他这部散文的语言更具质朴、坚实乃至粗粝的

风格，其原创性是显而易见的。这是有着关中大地般的质地的文字，即所谓“接地气”的语言。我想，这也应该是所有“非虚构文本”必须遵循的一条原则。

对待传统文化，包括传统的农耕文化、乡村民间文化，我有一个也许并不太合乎时宜的观点：应当采取一点适当的文化保守主义态度。唯其“保守”，才能做到真正的“守望”。陕西与湖北地理毗邻，但是两地风气迥然有异。秦人曾坐拥百二雄关，有“守望”之风；楚人则得九省通衢之利，善于变通。守之太过，变之太速，都不利于文化的绵延。读鹏钊的《出村庄记》，我感到，秦人之“守”，也已不复存在。古老的乡村文化传统，早已经守不住了！

美国老作家约翰·厄普代克先生在他的《旧物余韵》里感慨：“在我此生中，我的感官见证了一个这样的世界：分量日益轻薄，滋味愈发寡淡，华而不实，浮而不定，大家都在用膨胀得离谱的货币来交换伪劣得寒碜的商品……”看来，美好的传统文化风气和古老的农业文明时代的出离与消逝，已是全球化的困境了。

“日暮乡关何处是，烟波江上使人愁。”一千多年前诗人崔颢的乡愁，今天又轮到吾辈来咀嚼了。

是为序。

熊召政

2015年4月28日，武昌闲庐

（作者系著名作家、湖北省文联主席，第六届茅盾文学奖获得者）

目 录

001	地理上的故乡
035	一个村庄的疼痛
035	病是一种钻心的痛
041	上门女婿的“乡村爱情”
045	难以抹去的痛楚
054	年轻男女的“急速”爱情
060	那个畸形的计划生育时代
066	自杀是不是一种解脱
071	守护乡村学校的孤寡老人
080	踩在城市的门槛上
080	城中村中的凉皮黑作坊
090	渴望温暖和婚姻忠诚的女人
099	其实我的家在西安城

105	父母离乡记
142	无法安放的村庄
142	石匠
147	秀秀
150	乡土里的矮墙
153	赶了一个集
157	庄稼是村庄最好的事物
160	喊一声大地 我热泪盈眶
165	那些有名字的土地
168	最后的一只狗
172	曾经的麦客
176	后记 故乡沉沦

地理上的故乡

—

姐来电说，祖父歇下了。

关中一带把老人去世叫歇下了，歇下了，就是不再操心算计着生活，云游到另外一个世界去了。就在祖父去世的前几天夜晚，家里几个人都梦见祖父去世，大家都穿白戴孝。这是不是一个人生活的祖父，魂灵已经提前离开了人世，并托梦给儿孙，让我们都早早地回故乡呢？在我小时候，有时晚上有一种灰鸟，常落在人家院子的电线杆上，叫声凄凄惨惨戚戚。这是一种什么鸟，它到底长的什么模样，是怎样发出那种听上去让人心里发怵的声音，我至今不得而知。我只知道农村人嫌它叫得晦气。有次家人都躺下睡了，有灰鸟在不远处叫起，母亲就喊父亲，让出去驱赶了去。母亲不给我们孩子说原因，让我们好好地睡觉，她却半夜没有睡着。后来我才知道，这是一种传说中的不祥之鸟，它的叫声，是把人的魂灵带到另一个世界的号角。

祖父81岁寿终。作为家族中最后一位老人，他的去世，结束了祖辈上的一代人的生活。老人的葬礼在故乡是最传统最隆重最具特色的祭奠。我作为长孙，肩上有孙子辈应尽的最大义务。有人说，一辈近，两辈远，三辈已经叫不见。我一直对这句话抱有怀疑。父亲是祖父的儿子，我又继承了父亲的血脉。坐了动车回来，半夜里收拾行囊。第二天一早起来，坐第一趟公交车，从西安的南郊向西郊赶，从城西客运站又沿福银高速向家里去。自从福银高速通车后，彬县至西安仅有一个半小时的车程，可是我总觉得慢。我不知道我的心里在着急什么，甚至心里想着能早点回去，先跪在那里，给祖父烧上几张纸，或者端个盘子，给从墓地里挖坟回来的村上人，送上一碗饭。这虽然不算什么，但是至少是我对别人付出劳动的一种感激。虽然村里人都是这样，有人家里老人去世，村里的男女都会去帮忙，男的挖墓挑水，女的蒸馍帮厨洗碗。当我回去才知道，我多年没有回去过的村庄已基本上是柴草的世界，原本宽平的大路就因为人们都离开了，没有多少人能在上面每天走上几回，柴草趁机就长了出来，长得异常茂盛。时值农历十月一日，柴草虽然都失去了水分，慢慢地干枯了起来，但是草木的个子都在那里，被冬天的风刮得东倒西歪。听村主任说，村里男女老少剩下不到三十人了。我问了一句，现在养牛还有多少。村主任的回答令我吃惊，四头，含一头刚出生的牛犊子。怪不得柴草长得这么丰茂，原来是牛少了，那时候一千多人口的村庄里，家家户户都养牛两头以上。

牛在去河里喝水的路上，牛在拉车的间隙，牛在撒着欢的时候，路边的草常常都被舌头卷入了胃里，然后再反刍。

村里有在县城和西安打工的男人也赶了回来，加入挖墓和挑水的行列。我跪在祖父的灵堂前，从父亲手里接过了几张烧纸，蓝色的火焰在纸盆里噗噗作响，然后三叩头，再起身作揖。有人拿了宽宽的白孝来，在我头上缠了一圈，绾了个结。孝的尾巴直搭到我的腰身下面。向亲属们问好，给守灵和坐在门口椅子上的男人们发烟。除了家人，没有人再认识我。没有人再认识我是谁，也不知道我从哪里来，都用一种猜疑的目光看着我。父亲给人们说，这是他的大儿子龙娃。人们才想了起来。男人们说这是龙娃啊，小时候长得不是这样，现在都认不出来了。女人们说好娃哩，咱姑姑侄儿走在大街上，相互见面碰得栽跟头也认不出来。我突然有一种莫名的忧伤在心里翻腾。是我丢了故乡，是我丢了乡亲。这么多年，我不知道我在城市里都忙了些什么，为了什么而整天活着。走在城里，没有人认识我，心里有话说时甚至在手机的电话簿里找不到一个人可以倾诉和宣泄。回到把我养了十几年的故乡根，却也成了陌生人。这是一种何等的难过和悲哀啊。

祖父躺在棺材里，穿着七层绸缎，身上盖着毛毯，身边放着粮食包，像睡过去了一样。只是他不再做梦，不再为自己的病痛难受，他以死亡的方式解脱了自己。祖父生于1932年3月，民国二十一年。就在他出生的这月，刘志丹带领着陕甘游击队先后三次

来到县里，打土豪，分粮食，宣传革命。1953年农业生产合作社开始，祖父家里有了第一个男丁——我的父亲。父亲三十多岁时，祖父失去老伴儿。祖父此刻就躺在棺材里，躺在这个十多年没有人住过的老房子里，来来往往的亲戚和村上的人都进来跪在他的棺材前作揖。这个土木结构的五间大瓦房，在当年是多么的气派，如今看上去是那么破旧。祖父走了，他曾经做饭的老灶台还在套间的房子里，他曾经抽过的烟锅就放在身边，他曾经穿过的黄胶鞋上还粘着胶泥。我想起小时候过年时，去给他磕头拜年，他给我的皱皱巴巴的五角钱。每当过年的那几天，我站在路上爷啊爷啊地喊他来吃团圆饭。而他，现在一个人静静地躺在棺材里，我不知道他在死亡降临时还想说些什么，对自己生活了八十多年的世界还是否留恋。他是曾经的地主老财，到后来却一无所有，他将生活里难以言说的话都带到了另一个世界。姑姑和叔叔们有人气恨有人心痛，作为失去老伴儿多年的人，儿女们是否真正走进了他的内心世界？没有人知道他一辈子的快乐和忧愁。

二

祭奠的日子定在了农历的十月一。奠，是个象形字。上下结构，上面是“酒”，下面是“大”，子孙们用酒和吃食，祭奠着这个“大”字。关中人把父亲叫大，是最好的尊词。唢呐队奏出

声声哀乐，灵堂照应的人站在一旁，来人跪拜完，照应的人就喊：

“孝子磕头答谢哩。”孝子们磕头，起身，再磕头。门口招呼来客的人拖长了声音，喊：“看客座。”外面照应的人就接上：“棚下座。”掌盘上饭的人们就招呼着来客吃饭。搭了帐篷，盘了灶台，杀猪四头，宰羊一只。晌午是十三个碟子菜，外加吃馍菜四个，一个个地上桌。12点前，招呼来客的吃食是汤泡馍。油汪汪的汤上面漂着鸡蛋饼块和葱花菠菜，鸡蛋饼切成垂直等边的菱形。负责看客的人们招呼着客人吃好。看客的人都是村里邻居，是父亲奔赴一家家磕头报丧请来的，每个人经过执事的人合理安排岗位，完成这一天自己岗位上的活儿。村里每个成年人都给别人家帮过忙，村里的大部分人也曾经或者将要成为孝子。每个人都有自己的老人，再能干的人也不会自己独自将老人一生最后的大事操持完。单位有人来吊唁，从西安驱车数百公里，一路风尘仆仆，顺着福银高速，再沿着高安公路到了村里。我应该是磕头的，但我的肩上还担着从河里洗完的鱼。进灵堂，礼毕。带领导和同事感受冬天里的村风，查看村貌。给他们介绍在村头的那座建于前清时的庙。初冬的村庄，熟透了的柿子挂在枝头，已经没有人再去摘收，成了灰喜鹊们最好的补给品。红岩河水清澈见底，哗哗流淌，水草干枯，曾经的茂盛就在枝干上写着，芦苇摆荡，顺风摇曳，沙沙作响，就是少了来河边喝水的牛群和背着箢篱拾粪的人。

乡村里的葬礼，会随着一代代老人的去世而失去隆重，会随着

一代代年轻人的成长而不再记忆。祖父的遗像和祖母的画像端端正正地摆在桌子上。祭奠的日子结束，后半夜是入殓时间。在入殓前，是孝子和各路亲戚烧纸时间。不到十分钟时间，桌前香火旺盛，桌上纸盆里火苗蹿高，哭声悲悲戚戚。这个时候，才能真正感觉到已经失去的亲人离我们是多么的远，他没有最后吃上自己给做的一口饭，没有穿上自己给买的一件衣。人往往就是这样，当老人在世时，总觉得时间还很漫长，不好好地孝顺，不珍惜每次相聚的时光；当亲人离世，方才觉得自己有许多话要说，有许多孝心要尽，涌上心头的无限后悔只能化作泪水，在面颊和心头肆意流淌和蔓延。入殓是我们最后一次再看一眼祖父的时间，多么希望这个时间停滞不前。父亲站在凳子上，把祖父躺着的身子一点点地放平，把身边的烟锅从棺材里取了出来，把祖父嘴里含的银钱取了出来，用卷纸把身体与棺材之间的空隙插得严严实实。父亲说，你爷爷就和睡着了一样。棺材合上了，且粘了封口。就这样，我再也见不到祖父了，他老人家演绎了八十多年的生活，经历了多少岁月的身子，以合上棺材的那个时刻而悄然无声地谢幕。留给子孙的，只有看着桌前的遗像一点点地回忆和念想。

祭奠的前日，孝子们要去逝去的先人的坟里请灵位。村里人称作请主。家族人多坟大，从十二栓到滩边，从龙眼头到园子，从大洼到小洼，只要是后人们知道的祖先的坟头都要挨着请到。请他们回到家里，让子孙们告诉他们，祖父已经去了和他们一样的世界，

祖父还是个新人，许多事情还需要他们照顾、引导。傍晚，请主的队伍归来。孝子们全部身穿白色孝服，扶着柳树枝做成的哭棍，按照辈分两人一排，依次排开。女人们头包白色纱巾，哭成一片。父亲作为长子，走在最前面，母亲作为长媳，由执事的人引着，手持稻草，在唢呐《祭灵》的哀曲中慢慢前行，直到把祖先的灵位都迎回灵堂。我一直认为，这是村庄里最隆重的礼节，祖祖辈辈这样传承了下来，村里人一辈辈地迎送着老人的魂灵，这种具有传统意义的民俗方式，是从多少年前起始，直到村里消失，任何人都不会改变。当一个人从出生的那一刻，哇哇啼哭着来到这个世界，经历一辈子的酸甜苦辣，到老去子孙们悲哭着，以最高的礼节送上最后一程，是一转眼的时光啊。

三

我不知道，父亲是在祖父去世的那个深夜里，给祖父做了一盏挂在坟头上的灯笼，就连白色的蜡烛都稳稳当当地栽好了。村里有个风俗，就是在老人埋葬后的三天里，每天晚上要去坟上点亮灯笼，让逝去的亲人去往另外一个世界的路上不再黑暗。祖父活了一辈子，父亲从来没跟祖父红过一次脸，没说过一句让老人伤心的话。父亲不多言，把祖父的丧事处理得妥妥当当。难道这也是对早年去世的祖母的一种怀念吗？我从来没有问过父亲。我担心勾